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03019臺北市大同區寧夏路35號
承辦人：田昊民
電話：(02)25569835#580
傳真：(02)25552055
電子信箱：wingtien23@cooc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蓬萊小資字第11580078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115學年度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、臺北市115學年度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-第二梯次研習期程 (20786103_1158007841_1_ATTACH1.pdf、20786103_115800784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市115學年度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-第二梯次研習」一案，請貴校積極薦派所屬教師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市「臺北市115學年度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」及本校115年8月28日北市蓬萊小資字第11580062222號函續辦。

二、為持續深化本市教師數位教學應用及酷AI學習平臺之實作能力，旨揭第二梯次工作坊規劃辦理「B3 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」及「C 酷課雲講師培訓（酷AI 學習系統課堂實踐示例）」等增能課程，以強化教師課堂實踐效益。

三、請各校持續盤點校內教師研習進度，並積極鼓勵薦派相關領域及未完成增能之教師踴躍報名參與。研習課程辦理期間，若涉課務進行時段，請依權責核予參與研習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代。

延平國小 1151019
QWAA1156017669

四、檢附臺北市115學年度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及第二梯次研習期程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(數位學習教育中心)（含附件）

